

## 六、標誌及塗裝：

(一) 容器護圈外側中央應打刻鋼印(如圖20)，中、英文及數字尺寸為10mm(寬)×10mm(高)以上之凹字，且字體深度不得小於0.5mm。鋼印包含項目如下：

- 1、廠商名稱或商標：國內容器製造廠或國外進口商之中文名稱或其商標。
- 2、耐壓試驗壓力(TP)：單位為 $\text{kgf/cm}^2$ 。
- 3、實測淨重(W)：單位為公斤，其有效數值應在小數點1位以下(實測淨重不包含開關及開關護蓋)。
- 4、型式認可證書字號。
- 5、容器編號：計12碼(例AA0120123456)，上排前2碼為廠商代號、第3至4碼為製造年份(民國)後2位數、第5至6碼為容器規格；下排6碼為流水編號。

廠商名稱或商標		1
TP : 30	W : 20.0	3
證字 1012001		4
A A 0 1 2 0		5
1 2 3 4 5 6		

圖 20 容器護圈資料

(二) 面對容器護圈開口之護圈及鋼裙左外側處，應打刻製造之西元年份（例：2013），字樣尺寸如下：

1、護圈處字樣：為 25mm 以上之凹字。

2、鋼裙處字樣：10 公斤以上規格，字樣尺寸為 35mm 以上之凸字；

4 公斤以下規格，字樣尺寸為 25mm 以上之凸字。

(三) 容器表面應漆成灰色，並以紅漆直寫充填內容物名稱；惟容器外徑大於容器總長 $\frac{2}{3}$ 者，得予橫寫。紅字尺寸不得小於 3cm（寬）×3cm（高）。